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4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7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711,2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6.00元,共计募集资金2,167,827,2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33,246,170.56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034,581,029.44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612,496.2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13,968,533.1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37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359722	50,000.00	40,592.10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473287		5,000.00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066580013002469288	50,000.00	1,204.34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066580013002469288		5,000.00	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977997	50,000.00	9,527.81	活期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2036389		1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8427910504	16,000.00	3,922.8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842798100010		5,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453380794293	37,458.10	2,126.28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437781161662-00103		1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437781161662		1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 计		203,458.10	102,373.33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一。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承诺投资总额150,000.00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64,670.89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85,329.11万元,系该项目仍在建设中,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投入项目建设。

本公司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承诺投资总额16,000.00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6,098.48万元,与承诺投资差异9,901.52万元,系该项目仍在建设中,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投入项目建设。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1年1月2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396.76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380.43万元。上述置换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43号),置换事项已完成。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二。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系新增产能项目,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系新增产能项目,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尚未投产,暂未实现效益。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根据2021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且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539,315.71万元,已累计赎回419,479.01万元。

(二)根据2021年12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且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2年1月27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684,315.71万元,已累计赎回639,315.71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结余102,373.3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5,745.84万元及未赎回理财产品45,000.00万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01,396.85万元,未使用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50.83%,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原因系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募集资金未使用金额将持续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一、上网公告附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1,396.8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4,769.3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4,769.37	
						2020年:			1,245.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2021年:			78,556.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年1-6月:			24,966.4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64,670.89	150,000.00	150,000.00	64,670.89	[注]	2022年12月
2	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	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	16,000.00	16,000.00	6,098.48	16,000.00	16,000.00	6,098.48	[注]	2023年6月
3	补充营运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104,769.37	200,000.00	200,000.00	104,769.37		

[注]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部分投产)及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目前仍在建设中,尚未使用完募集资金

附表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1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99.25[注1]	项目全部建成并达产后实现年均营业收入为352,230.09万元,年均所得税后利润37,160.13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	不适用[注2]	项目全部建成并达产后实现年均营业收入为161,818.74万元,年均所得税后利润5,319.3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产能利用率为已投产部分的软包电芯生产线产能利用率

[注2] 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尚未投产,仍处于建设期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5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2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素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决议内容: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9483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回避:无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29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2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的中期报告全文于2022年8月30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e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088)咨询。基金明细如下: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久添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安心回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新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国企改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债3-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安盈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现代服务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大健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量化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裕景添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丰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裕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科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益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富财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信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鑫转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鑫转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鑫转招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惠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2043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科融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2033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汇诚养老目标日期2038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汇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易方达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易方达恒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夏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ESG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易方达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易方达恒盛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优选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年年恒秋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金融行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裕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高端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易方达恒茂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如意安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瑞川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磐恒九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磐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春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招易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智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通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磐固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核心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高质量严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医药生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科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年年恒实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沪深300指数精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瑞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安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宁易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弘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龙头优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稳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产业升级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长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稳鑫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稳健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夏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核心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港股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优势领航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裕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全球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易方达稳丰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优势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
易方达裕华利率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悦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汇智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趋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稳悦12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融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如意安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易方达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悦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上证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安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易方达中证500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全指建筑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中国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消费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小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中证银行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中证万得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中证万得并购重组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科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科顺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优势回报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易方达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中证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恒生港股通新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石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现代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装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4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及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116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根据《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通知书》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

公司于2022年8月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所述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就《告知函》中所提问题进行了逐条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请做好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

鉴于公司已于2022年8月5日披露《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及告知函回复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2022年半年报更新版)》和《〈关于请做好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2022年半年报更新版)》。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及告知函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编号:2022-085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要合同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合同类型:销售合同;
2、合同标的物:210金刚线切片机;
3、合同金额:65,840,707.80元人民币(未含税);
4、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日至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6、风险提示:

(1)合同双方均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抗力或其他因素,将影响最终执行情况。

(2)合同标的物将按合同约定的时限交货。按照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卖方")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将在设备验收后确认收入,是否对2022年度当期业绩产生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情况

公司近日与天合光能(青海)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天合光能"或"买方")签订《采购合同》,青海天合光能拟采购公司210金刚线切片机,合同金额为65,840,707.80元人民币(未含税)。

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合同签订不涉及关联交易。本次事项在管理层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1、企业名称:天合光能(青海)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3300MABPNWL143
3、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时代大道108号1号楼3层314室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法定代表人:赵金强
6、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2年6月23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股100%;实际控制人为高纪凡先生。
10、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及公司目前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和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交易对手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1、最近三年,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交易对手方信用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

买方:天合光能(青海)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卖方: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标的和合同金额:合同标的为210金刚线切片机,合同金额为65,840,707.80元人民币(未含税)。

3、付款方式:买方按照顺序以银行承兑的方式向卖方支付预付款、到货款、验收款、质保金。

4、交货期限和地点:2022年12月至2023年2月期间由卖方分批次将设备送至买方车间指定工位,并完成安装调试和设备验收。

5、质保期:设备质保期为12个月,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6、争议解决: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7、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开始生效。

8、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日至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同金额为65,840,707.80元人民币(未含税),受本合同具体交货批次和验收时间的影响,对2022年度公司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将对2023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与合同对手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合同双方均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抗力或其他因素,将影响最终执行情况。

2、合同标的物将按合同约定的时限交货,按照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将在设备验收后确认收入,是否对2022年度当期业绩产生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 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2-039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①、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②、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9日(星期一)14:45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2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29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29日9:15至2022年8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③、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投票为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网络投票是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④、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8月22日(星期一)。

⑤、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烽火宾馆五楼会议室

⑥、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宋涛先生主持。

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①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7人,代表股份293,166,69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8.4820%。

②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284,927,4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1194%。

③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8,239,2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26%。

④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代表股份8,260,31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6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21,0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3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人,代表股份8,239,2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626%。

3、出席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监事及见证律师,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3,166,0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59,71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7%;反对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3,165,59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6%;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59,21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8,259,2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259,21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张翠雨、杨梅通过远程视频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2-040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不在公司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需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6,227股。同时1名激励对象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考核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档,按照激励计划规定,部分解除限售当期限制性股票,具体解除限售比例为50%,需回购注销其当期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71股,上述两项限制性股票共计27,798股。本次回购注销行为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至604,272,777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网上披露的《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本次事项涉及减少注册资本,已经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鉴于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本次回购注销程序。公司现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1217　　证券简称:铜冠铜箔　　公告编号:2022-056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4号)同意注册,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725.3886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7,927.46万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3,012.4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月24日出具的容诚验字[2022]230Z003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铜陵有色铜冠铜箔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用途
1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	12060201040019714	超募资金
2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	179765017226	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2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
3	铜陵有色铜冠铜箔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	34050166860800001152	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2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
4	合肥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34266747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

三、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情况

公司子公司铜陵有色铜冠铜箔有限公司因发展需要,经铜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22年7月22日完成公司名称变更,名称由"铜陵有色铜冠铜箔有限公司"变更为"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简称"铜陵铜箔"),因此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生变更,将开户名从"铜陵有色铜冠铜箔有限公司"变更为"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用途
1	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	34050166860800001152	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2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

除该账户外,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未发生改变。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四、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情况

为规范子公司铜陵铜箔新扩建项目"10,000吨/年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的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子公司铜陵铜箔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子公司铜陵铜箔10,000吨/年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资金的存储与使用。

公司一届十六次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1万吨电子铜箔项目的议案》并同意子公司铜陵铜箔后续开立募集资金账户,专项存储用于本次项目的超募资金,并授权经营层办理并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7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1万吨电子铜箔项目的公告》(2022-041)。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用途
1	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	1308024029200196647	10,000吨/年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

五、《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及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具体内容:

公司、铜陵铜箔、国泰君安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中公司简称为"甲方1",铜陵铜箔简称为"甲方2"(甲方1与甲方2合称"甲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简称为"乙方",国泰君安简称为"丙方".甲方、乙方及丙方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2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2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朱哲磊、张翼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二)公司及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具体内容:

公司、铜陵铜箔、国泰君安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中,公司简称为"甲方1",铜陵铜箔简称为"甲方2"(甲方1与甲方2合称"甲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简称为"乙方",国泰君安简称为"丙方".甲方、乙方及丙方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2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2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朱哲磊、张翼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及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公司及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3、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